

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
家長通告第 E101 號
家長教師會通告第 13 號 (一六至一七)

敬啟者：

第三屆法團校董會之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(2017-2019 年度)結果

有關第三屆法團校董會之家長校董及替代家長校董選舉(2017-2019 年度)，已經於 6-6-2017 星期二下午三時正截止投票，最後點票結果詳述如下：

	候選人姓名	得票數目	備註
1 號	李美玲女士	168 票	由於得票最多，所以李美玲女士將獲提名註冊為家長校董。
2 號	林小琮女士	97 票	由於得票第二最多，所以林小琮女士將獲提名註冊為替代家長校董。

其他數據詳述如下：

-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|
| 1. 全校派發選票總數 | : 614 票 | 3. 最後合法選票總數 | : 265 票 |
| 2. 全校收回選票總數 | : 311 票 (投票率: 51%) | 4. 最後廢票總數 | : 46 票 |

根據本會會章，上訴機制是容許落選的候選人可在選舉結果公布的一星期內，以書面方式向法團校董會提出上訴，並述明理由。校董會將委任一名未參與點票工作的校董，聯同家長教師會委任的一名未參與點票工作的非候選人家長組成「申訴委員會」審核處理，申訴結果會於一星期內回覆有關申訴人。如有任何問題或投訴，請聯絡家長教師會副主席陳健成老師。

此致
貴家長知照

彩虹邨天主教英文中學
何家欣校長

家長教師會主席
蔡德慈女士

二零一七年六月八日